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提议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接到公司董事 Clyde Kangda Dong (董慷达) 先生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事项的提议，具体内容如下：

鉴于近期股票市场出现较大波动，本人认为目前公司股价不能正确反映公司价值。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的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格向公司长期内在价值的合理回归，结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本人提议公司尽快启动股份回购相关程序，具体方案如下：

- 1、建议公司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
- 2、建议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建议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含）人民币 1,500 万元，不超过（含）人民币 3,000 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含）30 元/股。
- 3、建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实施上述回购；
- 4、建议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
- 5、建议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以及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需。

截止本提议提交日（2018 年 11 月 23 日），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在提出本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在未来六个月亦无减持计划。

公司已就上述提议制订相关回购议案，并提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6 日